

证券代码：874276

证券简称：顺康检测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 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终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终止北交所上市是基于战略发展以及资本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的综合考虑，经审慎研究决定的。本议案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终止实施公司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终止实施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

励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并解散持股平台，是综合考虑了实施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目的、目前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等因素而作出的决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卢毅、陈孝平、张印  
2024 年 11 月 19 日